

深圳和而泰智能控制股份有限公司  
第六届董事会第二十四次会议决议公告

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信息披露的内容真实、准确和完整，不存在虚假记载、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。

深圳和而泰智能控制股份有限公司（以下简称“公司”）第六届董事会第二十四次会议通知于2025年1月6日以专人和电子邮件的方式送达给各位董事、监事及高级管理人员。会议于2025年1月13日以通讯表决方式召开。会议应出席董事9名，实际出席董事9名。公司监事和高级管理人员列席了会议。本次会议的出席人数、召集、召开程序和议事内容均符合《中华人民共和国公司法》和《公司章程》的规定。会议由董事长刘建伟先生主持，经与会人员认真审议，形成如下决议：

**1、会议以9票赞成、0票反对、0票弃权，审议通过了《关于“质量回报双提升”行动方案的议案》。**

为践行中央政治局会议提出的“要活跃资本市场、提振投资者信心”及国务院常务会议提出的“要大力提升上市公司质量和投资价值”的指导思想，为维护全体股东特别是中小股东的利益，促进公司健康可持续发展。同意公司结合自身发展战略、经营情况以及财务状况，制定“质量回报双提升”的行动方案。

《关于“质量回报双提升”行动方案的公告》（公告编号：2025-004）详见公司指定信息披露媒体《中国证券报》《证券时报》和指定信息披露网站巨潮资讯网（<http://www.cninfo.com.cn>）。

特此公告。

深圳和而泰智能控制股份有限公司

董 事 会

二〇二五年一月十三日